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9623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信用等级为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 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期限	信用等级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	25.00 亿元	10 年	AAA

评级时间：2022 年 10 月 19 日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名称	版本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0.202006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济实力与政府治理水平	B	经济实力	地区经济规模	2
			地区经济发展质量	1
		政府治理水平		
财政实力与债务风险	F2	财政实力		1
		债务状况		4
指示评级				aaa ⁻
个体调整因素				--
个体信用等级				aaa ⁻
外部支持调整因素				+1
评级结果				AAA

注：经济及政府治理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A、B、C、D、E、F 共 6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6 档，1 档最好，6 档最差；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F1—F7 共 7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7 档，1 档最好，7 档最差；财政及债务指标为近三年加权平均值；通过矩阵分析模型得到指示评级结果

评级结论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认为内蒙古自治区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经济和财政实力较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且能持续得到中央政府的有力支持；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纳入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联合资信确定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1. 内蒙古自治区发挥着国家向北开放重要窗口的作用，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作为我国北部区域与欧洲广大区域相连接的陆域必经交通要塞，国家向北开放的桥头堡，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组成部分，“欧亚大通道”的节点，内蒙古自治区具有较强的战略和区位优势，未来有望持续获得中央政策及资金等多方面的支持。
2.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但受疫情等因素影响，经济增速有所波动。
3.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实力较强，财政收入波动增长，其中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大且波动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呈增长态势，政府性基金收入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波动影响有所波动。
4.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并采取行之有效的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5.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对应项目未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项目预期收益对本期专项债券保障程度尚可，但未来需关注预期收入实现情况。

分析师：李 颖 王 治
陈佳琪 李桂梅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
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基础数据：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7212.5	17359.8	20514.2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2	0.2	6.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7852	72185	85422
三次产业结构	10.8:39.6:49.6	11.7:39.6:48.8	10.8:45.7:43.5
全部工业增加值（亿元）	/	/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	/	/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5.8	-1.7	9.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051.11	4760.45	5060.30
进出口总额（亿元）	1097.80	1051.63	1235.6
城镇化率（%）	63.37	67.48	68.2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555	31497	341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亿元）	2059.69	2051.20	2349.95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1539.69	1457.76	1671.0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10.88	-0.40	14.56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2733.79	3046.27	2962.2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亿元）	6328.21	6744.41	7207.7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亿元）	5100.91	5270.16	5239.57
财政自给率（%）	40.38	38.92	44.85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亿元）	637.39	656.43	504.92
地方综合财力（亿元）	5430.87	5753.90	5817.12
地方政府直接债务余额（亿元）	7307.45	8269.04	8896.75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7764.22	8954.21	9498.20
地方政府负债率（%）	42.45	47.63	43.39
地方政府债务率（%）	134.55	143.71	152.94

注：“/”表示数据暂未获取

资料来源：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经济和社会统计公报、内蒙古自治区 2019-2021 年决算、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网站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等

评级历史：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AAA	2022/09/28	李颖 王治 何泰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 V3.0.202006	阅读全文
AAA	2022/01/17	李颖 陈婷 陈佳琪 何泰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 V3.0.202006	阅读全文

注：上述历史评级项目的评级报告可通过报告链接查阅

声 明

一、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二、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四、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五、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委托所出具，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或第三方相关主体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六、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七、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期专项债券，有效期为本期专项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 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内蒙古自治区简称“内蒙古”，地处中国北部边疆，横跨东北、华北、西北地区，内与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山西、陕西、宁夏、甘肃 8 省区相邻，外与俄罗斯、蒙古国接壤，边境线 4200 多公里。内蒙古自治区总面积 118.3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土地面积的 12.3%；行政区划方面，内蒙古自治区共辖 9 个地级市、3 个盟，合计 12 个地级行政区划单位，首府为呼和浩特市。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常住人口 2400.00 万人。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持续增长，分别为 17212.5 亿元、17359.8 亿元和 20514.2 亿元。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地：呼和浩特市敕勒川大街 1 号。现任领导：党委书记孙绍骋，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主席王莉霞。

二、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1. 宏观政策环境和经济运行回顾

2022 年一季度，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国内

外环境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加剧，有的甚至超出预期。全球经济复苏放缓，俄乌地缘政治冲突导致全球粮食、能源等大宗商品市场大幅波动，国内多地疫情大规模复发，市场主体困难明显增加，经济面临的新的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在此背景下，“稳增长、稳预期”成为宏观政策的焦点，政策发力适当靠前，政策合力不断增强，政策效应逐渐显现。

二季度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经初步核算，2022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 56.26 万亿元，按不变价计算，同比增长 2.50%。其中，二季度 GDP 同比增速(0.40%)较一季度(4.80%)大幅回落；环比下降 2.60%，继 2020 年二季度以来首次环比负增长。三大产业中，第二、第三产业受疫情影响较大。

2022 年上半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00%，农业生产形势较好；第二、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3.20%、1.80%，较上年同期两年平均增速¹（分别为 6.07%、4.83%）回落幅度较大，受疫情拖累明显。6 月，工业和服务业生产步伐均有所加快，呈现企稳恢复态势。

表 1 2021 年二季度至 2022 年二季度中国主要经济数据

项目	2021 年 二季度	2021 年 三季度	2021 年 四季度	2022 年 一季度	2022 年 二季度
GDP 总额（万亿元）	28.15	28.99	32.42	27.02	29.25
GDP 增速（%）	7.90 (5.47)	4.90 (4.85)	4.00 (5.19)	4.80	0.40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5.90 (6.95)	11.80 (6.37)	9.60 (6.15)	6.50	3.4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2.60 (4.40)	7.30 (3.80)	4.90 (3.90)	9.30	6.10
房地产投资（%）	15.00 (8.20)	8.80 (7.20)	4.40 (5.69)	0.70	-5.40
基建投资（%）	7.80 (2.40)	1.50 (0.40)	0.40 (0.65)	8.50	7.10
制造业投资（%）	19.20 (2.00)	14.80 (3.30)	13.50 (4.80)	15.60	10.40
社会消费品零售（%）	23.00 (4.39)	16.40 (3.93)	12.50 (3.98)	3.27	-0.70

¹为剔除基数效应影响，方便对经济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文中使用的 2021 年两年平均增速为以 2019 年同期为基期计算的

几何平均增长率，下同。

出口增速 (%)	38.51	32.88	29.87	15.80	14.20
进口增速 (%)	36.79	32.52	30.04	9.60	5.70
CPI 涨幅 (%)	0.50	0.60	0.90	1.10	1.70
PPI 涨幅 (%)	5.10	6.70	8.10	8.70	7.70
社融存量增速 (%)	11.00	10.00	10.30	10.60	10.8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21.80	16.30	10.70	8.60	-10.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 (%)	4.50	2.30	0.30	8.30	5.90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00	4.90	5.10	5.80	5.50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12.00 (5.14)	9.70 (5.05)	8.10 (5.06)	5.10	3.00

注：1.GDP 数据为当季值，其他数据均为累计同比增速；2.GDP 总额按现价计算，同比增速按不变价计算；3.出口增速、进口增速均以美元计价统计；4.社融存量增速、城镇调查失业率为期末值；5.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为实际同比增速；6.2021 年数据中括号内为两年平均增速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和 Wind 数据整理

需求端呈底部复苏态势，消费市场受到疫情冲击较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小幅回落，出口整体保持较快增长。消费方面，2022 年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1.04 万亿元，同比下降 0.70%。其中，餐饮收入同比下降 7.70%，受疫情冲击较大。投资方面，2022 年上半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7.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0%，整体呈小幅回落态势。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持续探底；基建投资明显发力，体现了“稳增长”政策拉动投资的作用；制造业投资仍处高位，医疗仪器设备、电子通信设备等高技术制造业投资是主要的驱动力。外贸方面，出口整体保持较快增长，呈现出“V”型反转态势。2022 年上半年中国货物进出口总额 3.08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10.30%。其中，出口 1.73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14.20%；进口 1.35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5.70%；贸易顺差 3854.35 亿美元。

CPI 各月同比前低后高，PPI 各月同比涨幅持续回落。2022 年上半年，CPI 累计同比增长 1.70%，各月同比增速逐步上行。分项看，猪肉价格下降带动食品价格同比下降，汽油、柴油、居民用煤等能源价格涨幅较大。上半年，PPI 累计同比增长 7.70%，受上年同期基数走高影响，各月同比增速持续回落。输入性因素带动国内油气开采、燃料加工、有色金属、化学制品等相关行业价格涨幅较大。上半年 PPI-CPI 剪刀差持续收窄，价格上涨由上游逐步向

下游传导，中下游企业成本端压力有所缓解，利润情况有望改善。

社融总量显著扩张，政府债券净融资和信贷是主要支撑因素。2022 年上半年，新增社融规模 21 万亿元，同比多增 3.26 万亿元；6 月末社融规模存量同比增长 10.80%，增速较上年末高 0.50 个百分点。分项看，上半年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靠前发力，政府债券净融资同比多增 2.20 万亿元，人民币贷款同比多增 6329 亿元，是社融总量扩张的主要支撑因素；企业债券净融资同比多增 3913 亿元，亦对社融总量扩张形成一定支撑；表外融资收缩态势有所放缓。

财政政策稳经济、保民生效应愈加显现。

2022 年上半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52 万亿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同比下降 10.20%，主要是由于留抵退税冲减了 1.84 万亿元的收入，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30%。支出方面，2022 年上半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90%。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17.30%，农林水支出增长 11.00%，卫生健康支出增长 7.70%，教育支出增长 4.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3.60%。

稳就业压力有所加大，居民收入增长放缓。

2022 年上半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均值为 5.70%，高于上年同期 0.50 个百分点，未来稳就业压力较大。2022 年上半年，全国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 1.85 万元,实际同比增长 3.00%;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18 万元,实际同比增长 0.80%,居民收入和消费支出增长受疫情影响均有所放缓。

2. 宏观政策和经济前瞻

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力争实现最好结果。

2022 年 7 月 28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部署下半年的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巩固经济回升向好趋势,着力稳就业、稳物价,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力争实现最好结果。宏观政策要在扩大需求上积极作为。财政货币政策要有效弥补社会需求不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地方政府用足用好专项债务限额。货币政策要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加大对企业的信贷支持,用好政策性银行新增信贷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基金。要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国际竞争力,畅通交通物流,优化国内产业链布局,支持中西部地区改善基础设施和营商环境。

三季度经济有望继续修复,但实现全年 5.50%左右预期增速目标的难度明显加大。

2022 年上半年,工业生产、服务业生产、消费等领域的主要经济指标呈现以 4 月为底部的“V”型反转态势,未来还存在一定的向上恢复空间,基建投资也大概率能够持续发力,三季度经济有望继续修复。同时,仍需关注出口对经济的支撑作用下降,以及房地产、消费和服务业等薄弱板块的恢复情况。整体来看,当前世界经济滞胀风险上升,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加,国内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在,且二季度经济受疫情冲击较大,实现全年 5.50%左右预期增速目标的难度明显加大。

三、区域经济实力

1. 区域发展基础

内蒙古自治区地处中国北部边疆,由东北

向西南斜伸,呈狭长形,东西长约 2400 公里,南北最大跨度 1700 多公里,总面积 118.3 万平方公里,横跨东北、华北、西北地区,内与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山西、陕西、宁夏、甘肃 8 省区相邻,外与俄罗斯、蒙古国接壤,边境线 4200 多公里。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北部区域与欧洲广大区域相连接的陆域必经交通要塞,在我国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具有较强的战略和区位优势。

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发现新矿物最多的省区,包头白云鄂博矿山是世界上最大的稀土矿山。截至 2020 年底,内蒙古具有查明资源储量的矿产有 125 种(含亚种),共有 103 种矿产的保有资源量居全国前十位,其中有 48 种矿产的保有资源量居全国前三位,特别是煤炭、铅、锌、银、稀土等 21 种矿产的保有资源量居全国第一位。煤炭保有资源储量为 194.47 亿吨,居全国第三位。内蒙古自治区作为资源大省,形成了以能源为主导的工业体系,煤炭主导产业在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产业基础、资源及生产成本等方面均具有一定比较优势。

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有干线铁路 8 条,支线 16 条,分属哈尔滨铁路局、沈阳铁路局、呼和浩特铁路局。2020 年,铁路营业里程达 1.42 万公里,占全国铁路网总营业里程比重达 9.7%,居全国第一。“十三五”期间,内蒙古自治区共完成铁路货运量 38.6 亿吨,铁路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占全社会的比重分别为 37%和 57.4%,铁路在煤炭等大宗货物运输中起到主力作用。同期,内蒙古自治区铁路完成客运量 2.5 亿人,铁路客运量、旅客周转量占全社会的比重分别为 36.9%和 63.4%,铁路承担中长途运输任务的比重逐年提高;公路货运量为 65.8 万吨,公路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占全社会的比重分别为 63.9%和 42.6%;公路客运量 3.7 亿人,公路客运量、旅客周转量占全社会的比重分别为 54.6%和 36.6%。2020 年,内蒙古民用机场总数达到 40 个(其中运输机场 20 个),“十三五”期间,内蒙古自治区民航客运量 5800 万人,货运量为 15.4 万吨。

经济建设方面,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

将能源、冶金建材、农畜产品加工、化工、装备制造和高新技术产业确立为内蒙古自治区的六大特色优势产业。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6.0%。37 个行业大类中，31 个行业实现增长。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3.4%，制造业增长 1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1.3%。

“六大支柱”产业中，能源工业、化学工业、冶金建材工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合计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5.4 个百分点，支柱产业拉动作用明显。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0.2%，高新技术业增长 22.4%。化学药品原药、单晶硅、风力发电机组和汽车产量分别增长 30.2%、72.4%、120.2%和 88.2%。内蒙古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原煤 10.4 亿吨，比上年增长 2.7%，为全国煤炭供应做出应有贡献；发电量 5952.6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3.7%，能源增产保供成效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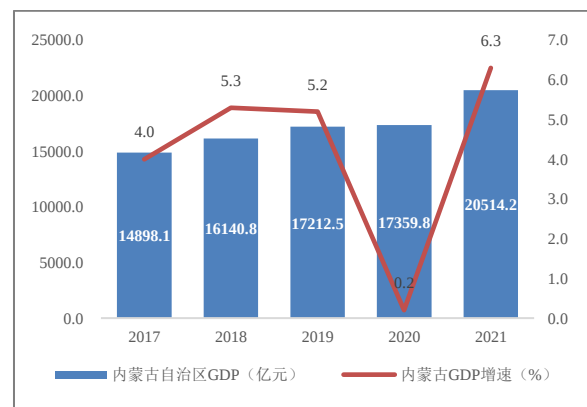
社会发展及资源环境方面，内蒙古自治区在科技教育和生态环境具有相对优势。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共建成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3 家，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 155 家，并持续支持和培育自治区乳品科学与技术工程重点实验室、自治区中医药（蒙医药）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截至 2020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拥有 54 所普通高等学校，其中，普通本科院校 17 所（包含 1 所独立学院），普通高职（专科）院校 37 所。内蒙古自治区是祖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是我国森林资源相对丰富的省份之一。据 2018 年内蒙古自治区第八次森林资源清查结果显示，内蒙古自治区森林面积 0.26 亿公顷，居全国第一位，森林覆盖率 22.1%；人工林面积 600 万公顷，居全国第三位；森林蓄积 15.27 亿立方米，居全国第五位。（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资源清查工作每五年开展一次）。

政策支持方面，内蒙古自治区横跨“三北”、外接俄蒙、内连八省区，是我国“北开南联、东进西出”的重要枢纽，具有陆海联运的优越条件。2003 年以来，国家多次出台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战略规划，致力于推动东三省及内蒙古自治区五盟市依靠内生发展实现经济提质

增效升级。2011 年，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推动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的跨越。同时，作为国家向北开放的桥头堡、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组成部分、“欧亚大通道”的节点，内蒙古自治区发挥着国家向北开放重要窗口的作用，国家先后批复了一系列内蒙古自治区对外开放口岸的请示：2006 年，国务院批复同意《关于珠恩嘎达布其口岸常年开放的请示》，同意内蒙古自治区珠恩嘎达布其口岸扩大为国际性常年开放的边境陆路口岸；2007 年，国务院同意并批复了《关于甘其毛道口岸常年开放的有关请示》，同意内蒙古自治区甘其毛道口岸更名为甘其毛都口岸，并扩大为中国和蒙古国双边常年开放的边境公路口岸；2014 年，国务院同意批复了《关于设立内蒙古自治区二连浩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的请示》，同意设立内蒙古自治区二连浩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2022 年 1 月，国务院同意在鄂尔多斯等 27 个城市和地区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挥跨境电子商务助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2022 年 4 月，国务院同意将内蒙古巴彦淖尔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为内蒙古巴彦淖尔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纳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范畴管理并享受相关政策。多项国家级规划落地内蒙古自治区表明国家对内蒙古自治区重视程度较高。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图 1 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速情况



注：地区生产总值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速按可比价格计算
数据来源：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网站

从经济运行方面看,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GDP)分别为17212.5亿元、17359.8亿元和20514.2亿元,同口径可比价计算,分别同比增长5.2%、0.2%和6.3%,经济增速波动较大,其中2021年GDP增速低于全国GDP增速1.8个百分点。从产业结构来看,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第一产业增加值2225.2亿元,同比增长4.8%;第二产业增加值9374.2亿元,同比增长6.1%;第三产业增加值8914.8亿元,同比增长6.7%。

表2 2019—2021年内蒙古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GDP(亿元)	17212.5	17359.8	20514.2
GDP增长率(%)	5.2	0.2	6.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总产值(亿元)	14608.1	15465.3	/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5.8	-1.7	9.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051.1	4760.5	5060.3
进出口总额(亿元)	1097.8	1051.6	1235.6
城镇化率(%)	63.4	67.5	68.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555.0	31497.0	34108.0

注:“/”表示未获取相关数据
数据来源: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网站

产业结构

从产业结构看,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基础地位更加巩固,工业转型升级成效明显。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三次产业结构分别为10.8:39.6:49.6、11.7:39.6:48.8和10.8:45.7:43.5,以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为主,且第二产业占比持续增加。

工业生产方面,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全部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0%,增速较上年增加5.3个百分点。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8%,股份制企业同比增长6.1%,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同比增长5.3%。分门类看,采矿业同比增长3.4%,制造业同比增长1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1.3%。分行业看,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同比增长2.1%,食品制造业同比增长6.0%,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

工业同比增长14.2%,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同比增长6.0%,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同比增长15.4%,专用设备制造业同比增长5.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同比增长11.4%,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同比增长21.3%,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0.2%。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波动较大,分别为5.8%、-1.7%和9.5%。2021年在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中,第一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4%,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1.1%,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2.4%。民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4.4%,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54.4%。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0.2%。按项目隶属关系分,地方项目投资同比增长10.2%,中央项目投资同比增长5.9%。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0.4%,中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18.9%,西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8.6%。

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分别4.1%、-5.8%和6.3%。2021年,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4471.3亿元,同比增长6.3%;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89.0亿元,同比增长6.2%。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4414.6亿元,同比增长5.6%;餐饮收入额645.7亿元,同比增长11.2%。分区域看,东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6%,中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7.0%,西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2%。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同比增长7.7%、3.1%和8.3%;全体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同比增速分别为5.5%、-4.6%和14.5%。总体看,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的消费需求波动较大,对经济同比增长的贡献度随之波动。

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海关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速分别为5.9%、-4.9%和17.2%。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总额分别为713.0亿元、628.7亿元和717.3亿元。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出口总额478.4亿元,同比增长37.1%;进口总额757.2亿元,同比增长7.4%。

从主要贸易方式看，一般贸易进出口额 805.9 亿元，同比增长 16.8%，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65.2%；边境小额贸易进出口额 205.4 亿元；加工贸易进出口额 67.8 亿元。根据商务部统计口径，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3.2 亿美元，同比增长 4.4%（折 21.8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3%）。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的外商投资企业 3248 家，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 44 家。

3. 区域信用环境

信用供给方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披露的数据，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存款和贷款增量保持稳定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金融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取得积极成效。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 2329.8 亿元，是上年增量的 2.1 倍，为内蒙古自治区经济恢复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25017.0 亿元，同比增长 7.2%。分领域看，信贷支持重点突出，绿色贷款、涉农贷款和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分别增加 490.2 亿元、471.4 亿元和 58.3 亿元；企业信用贷款增加 402.0 亿元，是上年的 1.5 倍。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本外币存款余额 27646.2 亿元，同比增长 10.3%。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全年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4.6%，同比下降 0.3 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下降较为明显，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6.8%，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

资本市场方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披露的数据，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证券业平稳运行，资本市场建设有序推进。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证券公司沪深两市上市公司共 29 家，较上年底增加 3 家，总市值 9328.3 亿元，同比增长 47.9%。

信用风险水平方面，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共有银行业金融机构 199 家，资产和负债总额分别为 3.7 万亿元和 3.5 万亿元，同比均增长 7.4%；全年实现净利润 173.4 亿元。

截至到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不良贷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99.3 亿元，不良贷款率较年初下降 0.6 个百分点，银行业资产质量持续改善。

4. 未来发展

“十四五”时期（2021—2025 年）是内蒙古自治区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实现新的更大发展的关键时期。按照党中央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安排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到 2035 年内蒙古将与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十四五”时期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在经济转型上取得重大突破，发展方式粗放特别是产业发展较多依赖资源开发状况总体改变，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构建，科技创新能力全面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持续提高等；在改革开放迈出重要步伐，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大突破，能源资源行业规范发展，口岸功能和资源整合高效推进，泛口岸经济加快发展，全域开放平台初步形成，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等；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进步，生态文明制度不断完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明显优化，生态环境恶化的条带、点位、区块有效治理，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等。主要经济目标包括：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5%左右，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6%，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5%左右，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12%左右，森林覆盖率达到 23.5%等。

为实现“十四五”发展目标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内蒙古提出了一系列重点任务：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塑造发展新动能；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定力，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构建绿色特色优势现代产业体系；加速数字化发展，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深化以营商环境为基

础的重点领域改革，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融入国内大循环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建设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推动集中集聚集约发展，构建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格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牧区现代化；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增强高质量发展保障；提升人口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增进民生福祉，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水平；繁荣发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满足人民文化需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推进民族团结；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内蒙古，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健全实施机制，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总体来看，内蒙古自治区在面临经济下行压力的局面中，能够保持经济增长稳中有升，积极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未来发展战略目标明确。但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国际国内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内蒙古依然将面临各种挑战。

四、政府治理水平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在法治建设、改革扩大开放、财政管理制度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法治建设方面，内蒙古自治区不断加强信息公开，提高政务服务水平。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提请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议案36件，制定、修改和废止政府规章29件，585件人大代表建议和583件政协委员提案全部办结。内蒙古自治区各级行政机关政府网站设置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机构职能、规划计划、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财政预决算等栏目的覆盖率达到90%以上。截至2021年底，内蒙古自治区公开规范性文件7671件，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全年共发布各类政策解读信息4389条。同时，内蒙古自治区持续开展对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2021年全区共废止政府规章40部、规范性文件1488件。

此外，内蒙古自治区提高政府规章公开水平，规范建设“自治区现行有效政府规章库”，集中公开自治区政府及设区市政府规章134部，并对发布时间、生效时间、修改时间等关键信息进行了标注。

改革开放方面，内蒙古自治区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2021年，企业开办实现“一日办结”，67.8%的政务服务事项支持全程网办，市场监管高频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公司制改革基本完成，环投集团进行战略重组，蒙能、能建集团完成整合。分领域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设立绿色金融专营机构，绿色贷款增长18.4%。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等试点，农村牧区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任务基本完成。谋划实施一批对外开放重点工程项目，开行中欧班列304列，过境中欧班列6162列，同比增长13.3%，进出口总额1235.6亿元，同比增长17.2%。举办全国工商联主席高端峰会暨全国优强民营企业助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大会，加强与国内重点地区交流合作，引进国内资金到位2112亿元，同比增长15.3%。

财政管理制度方面，内蒙古自治区政府财政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在预算管理方面，内蒙古自治区通过下发《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内政发〔2015〕10号）等文件，建立健全了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组成的定位清晰、分工明确的政府预算体系，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在国库管理方面，内蒙古自治区制定了《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的意见》（内财库〔2012〕238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性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16〕182号）等文件，加强财政性资金管理，提高资金运行效率和使用效益。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为了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先后出台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

管理的实施意见》（内政发〔2015〕16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16〕173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规划的通知》（内政办发〔2016〕176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办法》（内政发〔2020〕23号）等规范性文件，建立了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积极防范债务风险。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并采取行之有效的债务风险监测措施，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了保障。

五、财政实力

1. 财政体制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镇/乡5级行政体制，由于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相应地，中国财政也实行五级财政体制。《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省政府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县级财政。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中央与内蒙古自治区收入划分

中央与内蒙古自治区的收入划分以1994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并于2002年、2009年和2015年分别对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和资源税收入划分进行了调整。目前，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60%:40%的比例分享，营改增后增值税中央与地方按50%:50%的比例分享。

内蒙古自治区与下级盟市收入划分

内蒙古自治区共辖呼伦贝尔市、通辽市、赤峰市、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巴彦淖尔市、乌海市9个地级市，兴安盟、锡林郭勒盟、阿拉善盟3个盟，合计12个地级行政区划单位。内蒙古自治区作为省级

政府，相对下级政府具有更强的财政收支调节能力，从内蒙古自治区与盟市共享收入的划分来看，分为①增值税（地方分成的50%中，自治区与盟市按3:7分成）；②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地方分成的40%中，自治区与盟市按25:75比例分成）；③资源税（自治区与盟市按65:35比例分享）。

转移支付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位于我国北部边疆，横跨东北、华北、西北三大区，北部与蒙古国、俄罗斯接壤，是我国北部区域与欧洲广大区域相连接的陆域必经交通要塞，在中国政治和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具有较强的战略和区位优势，历年获得中央政府转移性收入规模大。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2733.79亿元、3046.27亿元和2962.25亿元，上级补助收入波动增长。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直接获得的中央政策支持力度大，对于区域经济增长和财政收入提升形成有效保障。

2. 地方财政收支情况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波动增长，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分别实现财政收入总计7647.14亿元、8562.60亿元和8475.9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5.2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82.75%、78.77%和85.0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较高，对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表3 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328.21	6744.41	7207.71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295.73	1805.33	1235.6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23.20	12.86	32.56
财政收入总计	7647.14	8562.60	8475.90

资料来源：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收入表；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表；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9—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总计不断增长，分别为 6328.21 亿元、6744.41 亿元和 7207.71 亿元，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6.72%。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较 2020 年增长 6.87%。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中上级补助收入占比较高，为第一大来源；税收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第二大来源。

表4 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税收收入	1539.69	1457.76	1671.05
其中: 增值税	566.04	456.00	541.81
企业所得税	181.65	161.10	234.00
个人所得税	44.49	58.38	59.33
资源税	255.63	300.79	385.12
非税收入	520.01	593.43	678.90
其中: 专项收入	123.11	122.61	150.9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6.35	131.28	117.5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5.49	172.51	188.65
罚没收入	58.32	128.06	190.9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059.69	2051.20	2349.95
上级补助收入	2645.74	2787.38	2895.84
其中: 返还性收入	186.64	186.64	186.6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75.36	2421.35	2536.16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3.74	179.40	173.04
一般债务收入	791.81	1094.24	1082.61
上年结余	438.68	395.40	405.10
调入资金	92.66	130.00	146.74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5.47	256.92	317.65
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07	0.07	0.07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124.09	29.18	9.7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328.21	6744.41	7207.71

资料来源: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逐年增长，规模分别为 2645.74 亿元、2787.38 亿元和 2895.8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41.81%、41.33%和 40.18%，考虑到内蒙古自治区在国家全局发展中所处的战略地位，其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有望保持一定规模。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合计分别为 2059.69 亿元、2051.20 亿元和 2349.95 亿元。2021 年同口径同比增长 14.56%，主要受税收收入增长影响。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以税收收入为主，2019—2021 年税收收入分别达 1539.69 亿元、1457.76 亿元和 1671.05 亿元。同期，内蒙古自治区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4.75%、71.07%和 71.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质量尚可。内蒙古自治区税收收入主要由增值税、所得税和资源税构成；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罚没收入构成。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债务收入分别为 791.81 亿元、1094.24 亿元和 1082.61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形成重要补充，但有所波动，稳定性一般。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分别为 5100.91 亿元、5270.16 亿元和 5239.57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1.35%，整体保持相对平稳。同期，内蒙古自治区财政自给率分别为 40.38%、38.92%和 44.85%，内蒙古自治区地方财政自给能力较弱。考虑到上解中央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后，内蒙古自治区年终结转 668.62 亿元，主要是跨年度延续性项目支出，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表5 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主要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365.44	396.71	396.10
教育	609.97	642.17	641.29
社会保障和就业	726.52	854.83	874.77
城乡社区	541.22	487.93	496.84
卫生健康支出	322.18	375.05	362.73
农林水	874.73	867.59	818.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100.91	5270.16	5239.57
上解中央支出	29.71	31.37	31.11
债务还本支出	509.52	709.27	872.95
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0.07	0.07	0.07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3.41	318.67	385.63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29.19	9.77	9.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932.81	6339.31	6539.09
------------	---------	---------	---------

资料来源：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中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以及卫生健康四项刚性支出合计分别占 39.68%、43.05%和 43.42%，财政支出弹性较好。此外为支持三农发展及脱贫攻坚工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向农林水领域倾斜较大，重点支出项目得到有效保障，为未来经济和财政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以税收收入为主，且税收收入整体占比较高，内蒙古自治区一般预算收入稳定性较高。同时，内蒙古自治区获得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大，反映了中央对内蒙古自治区支持力度大。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是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2021 年规模分别达 1295.73 亿元、1805.33 亿元和 1235.63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2.35%。

表6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主要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20.91	570.70	420.26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637.39	656.43	504.92
专项债务收入	441.71	754.01	484.17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88.05	258.89	66.41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7.06	130.99	0.9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	121.49	4.51	171.14
调入资金	0.01	0.49	8.09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295.73	1805.33	1235.63

资料来源：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分别为 637.39 亿元、656.43 亿元和 504.92 亿元，其中 2021 年大幅下降，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所致。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占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的 81.73%、86.94%和 83.23%。整体看，政府性基金收入持续增长，但地区财力对政府性基金收入的依赖程度不高，整体规模一般。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专项债务收入分别为 441.71 亿元、754.01 亿元和 484.17 亿元，是政府性基金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表7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主要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552.87	597.55	339.50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921.11	1414.25	749.66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64.24	101.44	204.31
调出资金	74.88	117.60	94.16
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4.51	0.91	3.99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164.74	1634.19	1052.20

资料来源：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分别完成 1164.74 亿元、1634.19 亿元和 1052.20 亿元，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整体规模均一般，地区财政收入对政府性基金收入的依赖程度较低。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对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起到一定补充作用。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23.20 亿元、12.86 亿元和 32.56 亿元。整体看，内蒙古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规模较小。

（4）未来展望

根据《关于内蒙古自治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2 年安排内蒙古自治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00 亿元左右，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长 2%以上。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720.9 亿元，其中，基金收入 579.5 亿元，增加 41.2 亿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989.6 亿元；综合考虑收入情况、中央补助以及新增债券等因素，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为 5500 亿元左右，增长 5%左右。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财政收入波动增长，其中中央补助收入规模大且波动增长，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呈增长态势，政府性基金收入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波动影响波动下降，未来可能存在一定波动性。

六、债务状况

1. 地方政府债务负担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0.34%。其中，一般债务占比分别为 79.08%、73.62%和 71.61%。

表 8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债务	5778.91	6088.07	6370.89
专项债务	1528.54	2180.97	2525.86
合 计	7307.45	8269.04	8896.75

资料来源：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从各级政府负债结构看，截至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为 927.23 亿元，盟市、旗县债务余额 7969.52 亿元，分别占 10.42%和 89.58%。

从资金投向看，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债务主要用于市政建设、科教文卫、土地收储、保障性住房、交通运输、农林水利、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等项目，较好地保证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同时形成了一定规模的优质资产，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相关债务的偿还。

从债务期限结构分布情况看，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于 2023 年至 2025 年到期偿付本息规模分别为 1253.60 亿元、839.21 亿元和 1156.40 亿元，面临一定集中偿付压力。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 2021 年度决算，财政部核定内蒙古自治区 2021 年地方债务限

额 9498.20 亿元，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未来融资空间尚可。

表 9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政府债务限额	7764.22	8954.21	9498.2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132.10	6533.10	6859.09
专项债务限额	1632.12	2421.11	2639.11

资料来源：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以一般债务为主，政府债务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等，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2019—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综合财力²分别为 5430.87 亿元、5753.90 亿元和 5817.12 亿元，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占综合财力的比重分别为 134.55%、143.71%和 152.94%。总体看，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水平较重。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余额与综合财力的比率持续上升；2019—2021 年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总体债务负担较重，考虑其能持续获得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整体债务风险可控。

七、本期专项债券分析

1. 本期专项债券概况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发行总额 25.00 亿元，期限 10 年。还本付息方面，本期专项债券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专项债券募投项目及资金使用概况见下表：

² 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上级补助

收入

表10 本期专项债券募投项目情况表

项目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本期专项债券使用资金（亿元）	债券期限（年）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草高吐至乌兰浩特段高速公路工程项目	2.50	10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白音查干至安业段高速公路	3.90	10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大板至查白音他拉段高速公路	11.50	10
自治区本级	绥满高速海拉尔至满洲里段高速公路项目	0.50	10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公主埂至经棚段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	2.00	10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二连浩特至赛汉塔拉段公路建设项目	2.50	10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安业至公主埂段高速公路项目	2.10	10
合计	--	25.00	--

资料来源：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2. 本期专项债券对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专项债券公开发行业务规模为 25.00 亿元，均为新增债券，规模相当于 2021 年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的 0.28%，对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务总额影响很小。

3.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财预〔2017〕89号文，项目收益与融

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资金主要来自于白音查干至安业段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广告费收入、服务设施收入等路衍收入等，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表11 本期专项债券募投项目情况

项目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亿元）	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总金额（亿元）	本期专项债券用于该项目的金额（亿元）	项目预期收益对拟发行专项债券总金额本息覆盖倍数（倍）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草高吐至乌兰浩特段高速公路工程项目	68.56	42.90	2.50	1.39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白音查干至安业段高速公路	66.39	44.57	3.90	1.85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大板至查白音他拉段高速公路	80.27	12.23	11.50	1.88
自治区本级	绥满高速海拉尔至满洲里段高速公路项目	51.51	52.18	0.50	1.54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公主埂至经棚段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	18.82	16.79	2.00	1.35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二连浩特至赛汉塔拉段公路建设项目	25.51	33.60	2.50	1.68
自治区本级	二广高速公路集阿联络线安业至公主埂段高速公路项目	58.73	36.52	2.10	1.41
合计	--	369.79	238.79	25.00	--

注：预期收益对拟发行专项债券总金额本息覆盖倍数=预计可供偿债收益/债券融资本息；债券融资本息指本期及已发行、拟发行专项债券本息合计

资料来源：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联合资信整理

本期专项债券涉及 7 个募投项目，项目总投资合计 369.79 亿元，预计募投项目未来收益对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5~1.88 倍之间。项目预期收益可覆盖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但未来需关注预期收入实现情况。

考虑到本期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管理，预期收益可覆盖债券本息；此外，如果因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债券周转偿还，待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整体看，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八、结论

本期专项债券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对债券本息的保障程度尚可，但未来需关注募投项目预期收入实现情况。本期专项债券纳入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管理，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对本期专项债券偿还保障能力极强，偿债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有助于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政府债的长远发展。

基于对内蒙古自治区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地方债务等状况以及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确定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附件 1 地方政府主体和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地方政府主体和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五期）—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的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专项债券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其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